

证券代码：834627

证券简称：ST 易法通

主办券商：西部证券

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
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12 月 24 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黄炳龙先生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11,142,022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6.84%。

(三) 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-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-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
4.公司财务总监列席会议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公司董事会提名黄炳龙先生、郑峰先生、张天金先生、叶晓青女士、黄秋常先生连任为公司第四届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五位董事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亦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142,022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公司监事会提名山雨飞先生、李岚女士连任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，任期三年，自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。上述监事均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亦不存在不得担任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11,142,022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三、经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议案生效情况

姓名	职位	职位变动	生效日期	会议名称	生效情况
黄炳龙	董事	任职	2024 年 12 月 24 日	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郑峰	董事	任职	2024 年 12 月 24 日	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张天金	董事	任职	2024 年 12 月 24 日	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叶晓青	董事	任职	2024 年 12 月 24 日	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黄秋常	董事	任职	2024 年 12 月 24 日	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山雨飞	监事	任职	2024 年 12 月 24 日	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李岚	监事	任职	2024 年 12 月 24 日	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	审议通过

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厦门易法通法务信息管理股份有限公司
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24 日